

**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关于参股公司公开挂牌转让惠东协孚港口综合开发有限公司**  
**40%股权的进展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**一、交易概述**

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持有参股公司深圳协孚能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协孚能源”）20.00%股权，公司参股公司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深南电A”）持有协孚能源50.00%股权。

为盘活存量资产，提高资产运营效率，参股公司协孚能源以评估值57,887,725.65元（人民币，下同）为底价，在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（以下简称“深圳联交所”）公开挂牌转让其所持有的惠东协孚港口综合开发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惠东协孚”）40%股权，挂牌期间征得一家意向受让方惠州市港口投资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惠州港投集团”）。协孚能源已与惠州港投集团签订了《产权交易合同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）的相关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3、2024-034、2024-036）。

**二、进展情况**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协孚能源已收到惠东协孚40%股权转让价款57,887,725.65元；惠东协孚股东变更的工商登记手续已完成。

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，协孚能源不再持有惠东协孚股权。

**三、对公司的影响**

协孚能源为公司参股公司，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，公司按权益法核算投资

收益。经初步核算，本次交易预计可增加公司净利润约1,500万元，以最终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后的数据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日